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牢牢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价值取向

□王永斌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立足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科学总结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宝贵经验，提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其中一条就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改革发展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奋斗目标，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中国共产党新时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之一，更是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的集中体现。

改革开放是亿万人民自己的事业

人民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本质属性，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过去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告诉我们，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也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在推动历史发展过程中起着决定性作用。我们正在进行的改革开放，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宏大而独特的社会变革和实践创新，从本质意义上说是对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创造性坚持和发展。

中国共产党是深深根植于人民之中的先进政党，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群众是我们党的力量源泉，人民立场是我们党的根本立场。“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也是改革开放的初心和使命”。改革开放是历史的选择，也是人民的选择。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创造性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价值取向，始终坚持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站在人民立场把握和处理涉及改革的重大问题，从人民利益出发谋划改革思路、制定改革措施，着力用改革的方法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牢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决定》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做到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为此，必须坚持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坚持人民群众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抓住什么、推进什么，做到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充分激发蕴藏在人民群众中的创造伟力

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和实践探索，是我们改革取得成功的重要方法之一。改革开放中许许多多的东西，都是由群众在实践中提出来的。总结推进改革开放不断前进的经验，重要的一条就是始终把人民群众作为智慧和力量的源泉。改革开放在认识和实践上的每一次突破和深化，改革开放中每一个新生事物的产生和发展，改革开放每一个领域和环节经验的创造和积累，无不来自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实践。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把摸着石头过河与加强顶层设计有机统一起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改革，深入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尊重人民群众在实践活动中所表达的意愿、所创造的经验、所拥有的权利、所发挥的作用，充分激发蕴藏在人民群众中的创造伟力。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之所以能取得历史性伟大成就，一个主要原因就是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充分调动群众推进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及时总结和概括人民群众创造的实践新经验，汲取理论创新智慧。实践一再表明，对改革价值取向的深刻把握，始终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全面深化改革，得到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需要充分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力，切实把广大人民群众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动力源泉。为此，必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汲取人民智慧、凝聚人民力量、成就人民梦想。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把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检验改革成就的根本标准，做到谋划改革汲取人民智慧，推进改革凝聚人民力量，最大程度地把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凝聚到改革上来，真正让人民群众成为改革的参与者和受益者，汇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动能。

坚持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本质规定，更是我们党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时代彰显。《决定》开篇提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六个必然要求”，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的必然要求，这充分体现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初心使命，充分彰显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立场和突出优势，也是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的重大原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们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进改革，从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到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有力维护公平正义，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一系列改革举措不断取得新进展。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不断优化制度安排，把“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纳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融入国家发展的顶层设计，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决定》就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等提出一系列重大改革举措。未来，这些举措的落地见效，必将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将不断造福人民，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来源：人民网-理论频道）

将理论创新扎根于我国经济建设实践

□张卓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种理论的产生，源泉只能是丰富生动的现实生活，动力只能是解决社会矛盾和问题的现实要求”“理论的生命力在于不断创新”。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建设实践为经济学研究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和极为丰富的素材，也为经济学者提供了施展才能最广阔的舞台。中国经济学者要始终把自己的研究和国家发展所需紧密结合起来，扎根于我国经济建设实践推动经济理论创新。

我的经济学研究之路始于兴趣，而后一直受益于理论联系实际的治学方法。中学时，我偶然读到了苏联著名经济学家列昂节夫的《政治经济学》，对此产生了浓厚兴趣。1950年，我报考了中山大学经济系并被录取。1954年秋大学毕业后，我进入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现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先后遇到孙冶方、骆耕漠、于光远、薛暮桥、徐雪寒等前辈，常常有机会接受他们的言传身教，获益良多。特别是孙冶方先生，他是我开展经济学研究的“领路人”，其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一直影响着我，使我在几十年的经济学研究之旅中始终坚持通过调查研究和实践经验求索智慧。对于我的学生，我也要求他们不能只是囿于书本或是在网上查资料，吸收别人的“间接经验”，而是要多开展实地调查、多了解真实情况。

经济学是实践性很强的致用之学。从实践出发、以问题为导向是经济学创新发展的科学方法。改革开放后，理论与实践的互动更加明显。做经济学研究，要更多地从实际出发，找问题、找经济活动的内在联系，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我们要学马列主义，但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不能给出解决现实问题的现成答案，只能运用它的原理、立场、观点、方法，通过自己的摸索、咀嚼、创新来提出答案。1983年，我调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所长，在此后的10年间，我的研究重点是中国价格改革问题。那时，我依托工作单位加强同物价部门的联系，加强调查研究，了解到许多经济运行中的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开展相关理论研究，逐渐产生以市场化推进价格改革的观点，并在价格改革领域提出了一些具有建设性意义的主张。1993年至2013年的20年间，我有幸参加了10多次中央文件的起草工作，有机会更加深入地接触实践、了解中国国情，这对我的经济学研究具有很大帮助。事实证明，只有深入改革开放伟大实践，探索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进程中的重大理论问题，才能为改革决策和政策制定提供理论支撑。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永远要有逢山开路、遇河架桥的精神，锐意进取，大胆探索，敢于和善于分析回答现实生活中和群众思想上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不断深化改革开放，不断有所发现、有所创造、有所前进，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我一直认为，研究改革开放问题，是中国经济学家的天职，也是我们施展才能、报效祖国的绝好机会。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同时，时代也对中国经济学提出一系列需要解答的重大课题，中国经济学迎来了创新发展的重大机遇。经济学者应当抓住这一重大机遇，对时代提出的重大课题进行科学分析和研究，以中国为观照、以时代为观照，发展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经济理论。

实践没有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现在我已年逾九十，体力、精力虽不如年轻时候，但我依然非常关心我国经济体制改革问题，坚持了解发展新质生产力等实践中面临的新课题，时不时与年轻的经济学者交流探讨。党和国家授予我“经济研究杰出贡献者”这份至高无上的荣誉，我深受鼓舞、倍感光荣，同时也希望这份荣誉能够激励中国广大经济学者追求学术真理、为国建言献策。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研究方法，发扬不唯书、不唯上、只唯实的精神，尊重科学、尊重实践开展经济学研究，就一定能够更加靠近“经世致用”的治学理想，实现更多具有现实指导意义的经济理论创新。

（来源：《人民日报》）

综合施策，让“不善为”干部能为善为

□张亚勇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着力解决干部乱作为、不作为、不敢为、不善为问题。”相较于因政绩观错位、私心过重而引发的乱作为、不作为和不敢为，“不善为”干部虽然在主观上抱有干事创业的意愿，却因缺乏干成事的本领而常常陷入事倍功半、事与愿违的窘境。这些干部或因初涉职场、经验尚浅，或因动力不足、信心欠缺，又或因方法失当、路径不明，在面对复杂局面、处理棘手问题时显得捉襟见肘、疲于应对。然而也要认识到，“不善为”干部中蕴藏着巨大的潜能。这种潜能，只要被充分发掘并点燃，就能焕发出一束束的光芒，为推动本地区本部门事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点燃潜能之火，首先要寻得“引火之源”。此“源”正是党员干部内心深处的理想信念与初心使命，它既是激发干部潜能的起点，也是破解“不善为”的关键。很多时候，“不善为”干部并非无能，而是缺少理想信念和初心使命的持续感召与鼓舞，内心深处的信仰之火、使命之光未曾真正点燃。因此，必须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教育引导干部深刻认识到自己肩负的职责使命，夯实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思想根基，真正点燃信仰与使命的火种，激发勇毅前行的不竭动力，自觉做到为官有为、为官善为。

烧旺潜能之火，还需持续“添柴加薪”。这里的“柴”和“薪”，指的是提高学习本领、增长才干。正如篝火需不断添柴加薪以维持其炽热，干部亦需坚持不懈地加强学习，才能掌握干事创业的过硬本领。在实际工作中，要秉持终身学习的理念，不断充盈知识储备。组织部门要重视干部的实践磨砺与技能提升，通过轮岗交流、挂职锻炼等方式，让他们在改革发展的主战场、服务群众的第一线，经风雨、见世面、长才干。针对干部的知识空白、经验盲区、能力弱项，开展精准化的理论培训、政策培训、科技培训、管理培训、法规培训，不断提升其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以更好适应工作要求。烧旺干部潜能之火，还需构建科学的激励机制，对优秀干部进行表彰奖励，让他们深切感受到组织的关怀与鼓励，激励他们不断奋发向前。

壮大潜能之火，更需广阔的“燃烧空间”。“空间”主要指积极健康的政治生态和良好向上的干事创业环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这要求我们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根据工作需要和队伍建设实际，及时把那些“善作为”的干部选出来、用起来，让那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有更多大放异彩的机会和舞台。同时，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痼疾，切实为基层干部减轻负担，让干部把更多的心思和精力用在抓改革、促发展上。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锐利武器，推动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以纯洁的党内关系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如此，干部的潜能方能在更广阔的空间中得以充分释放。

在实际工作中，我们不难发现，许多曾经被视为“不善为”的干部，在得到理论滋养、党性锤炼，在进行学习提升和获得广阔空间后，展现出很大潜力。他们有的成为业务骨干，在各自领域独当一面；有的走上领导岗位，肩负起了更重的使命责任；还有的在创新创造中崭露头角，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让每一名干部在各自岗位上发光发热，为推动党和人民事业不断焕发新的光彩、贡献力量，检验各级党组织的领导力，也是必答题。

（来源：《人民日报》）

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三个维度

□孟天广 王心怡

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站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节点，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奔涌而至，迫切需要通过优化干部队伍知识结构、完善政府知识配置模式、妥善利用新兴数字技术等举措，增强政府应对时代挑战、把握发展机遇的能力，多维度提升政府治理能力。

优化干部队伍知识结构

培养高素质干部队伍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干部队伍的知识结构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地方治理成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2024—2028年）》提出，要选优配强领导班子，优化年龄结构，改善专业结构，完善来源、经历结构。实践中，“学过、干过、管过”是拟任领导干部的重要选用条件。例如，随着金融技术和金融产业的发展，近年来，各级党委在“搭班子”时越发注重选派具有财金系统工作经历的干部来增强应对系统性金融风险的能力，这正是面对治理新情境而对干部队伍知识结构进行适应性调整的举措。

现代国家治理越来越成为一项追求精细与准确的超大规模复杂工程，以往通过向专家学者等外部智力支持进行决策咨询的知识调用模式，已难以满足动态且分散的决策需求；同时，各种治理难题也难以被化约为简单的技术方案，而需要各级干部基于自身知识储备特别是在长期任职中所形成的实践性知识，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提出兼具操作性与科学性的治理思路。迅速发展的技术手段为国家治理提供了新方法，也对各级干部队伍能否与时俱进地用好这些新工具提出了挑战。以全球气候变化背景下应对极端自然灾害为例，尤其需要即时信息的大量汇聚以修正和完善应急管理方案，这就要求地方政府一方面有能力利用先进技术汲取这些信息，另一方面还要拥有快速分析研判、将这些基础信息转化为科学决策的能力，只有这两个基本面向兼具，才能防范极端自然灾害由自然风险转化为社会风险。因此，应不断改善党政领导班子的专业结构、来源结构、经历结构，科学优化各级干部知识更新的水平和标准，以形成能够切实回应现代社会风险治理需求的知识结构，以干部队伍专业化提升地方政府治理能力。

完善政府知识配置模式

在治理视角下，政策制定有赖于不同主体的知识贡献、基于信任的知识互动与合理的知识配置结构，强调专家、决策者、公众共同参与政策制定过程。但长期以来，学术界对“决策科学化”这一命题的讨论，多偏重于完善专家咨询制度等调用科学知识的维度，而对国家在治理实践中积累的经验知识和人们在长期交往中形成的地方性知识缺少必要关注，这会造成对科学决策所需要的知识结构的认知不足。

事实上，有意识地吸收国家公务体系在长期治理实践中所生产的经验知识以及社会共同体在长期生活中所培育的地方性知识，在一些治理情境中极为重要。以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为例。在实践中我们发现，以城乡规划等学科的专家为主的编制团队，往往难以应对地市级以下的编制工作，分析其原因，一方面是因为专家团队不了解县乡一级的社情民意，其设想的土地规划往往在实际工作中难以落地，即缺少当地干部的实践性知识；另一方面，这些专家团队往往缺少关于当地文化的地方性知识，尤其在少数民族地区，由于对各民族交往的历史、生活习惯的了解不足，可能会造成规划落空。

由此可见，提升政府治理能力，需要形成科学知识、实践性知识和地方性知识并重的知识配置理念，在决策过程中建立有利于多种知识主体进行互动的体制机制。对于拓展实践性知识而言，应充分发扬我们党“逢改必试”、重视经验积累的传统，正如陈云同志1980年在中央工作会议上发表的《经济形势与经验教训》的讲话中所指出的，“改革固然要靠一定的理论研究、经济统计和经济预测，更重要的还是要从试点着手，随时总结经验”。对于拓展地方性知识来说，应鼓励各级干部发挥主观能动性，利用好地方性知识优势，主动构想有助于高效推进政策落地、实现政策效果的土办法、好办法，积极谋划有温度、能落地、可实施的工作规划。

充分利用新兴数字技术

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政府能够通过建立信息收集体系，形成大规模数据库，储存有关经济与社会运行的信息，进而感知社会运行与潜在风险并施加干预，如近年来“用云量”成为反映数字经济热度和规模的新兴经济指标。另外，政务热线12345的治理实践，也是基于数字技术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一项举措。以北京市为例，通过对每日数以万计的热线数据进行可视化分析，大量无规律的来电诉求被转化为风险热力图、诉求折线图等咨政报告，实现了对夏季洪涝、冬季供暖、大气污染等潜在诉求的预防性治理，重塑了议程设置流程。过往的数字政府建设倾向于用传感器等捕捉客观信息，感知的信息更多来自物体；而政务热线等诉求表达机制可以帮助政府以数字技术为载体获得海量社会数据，有助于更及时、更精准地感知城市运行，实现从“物感城市”到“人感城市”的转变。

数字时代的知识配置技术、机制和模式都发生了颠覆式变革，与治理相关的知识配置将不仅仅是政府自身的知识管理能力，也不只涉及政府与外部专家的知识合作，还涉及政府与科技企业、社会组织、社会公众等多元主体的协同合作。例如，南京市应急管理局探索基于信息化平台的知识调用，上线“金陵应急宝”为知识供需双方提供撮合竞价交易机制，吸引入驻专家1700余人。算法的迭代和算力的提升也为政府治理能力的提升提供了新机遇。传统经验导向的城市治理体系是从已发生的事件中提取知识，往往基于简单的归纳分析或单一主体的趋势研判；而数据导向的治理则是基于复杂因果分析的全流程处置。同时，人工智能的发展也有助于将干部队伍从简单事务中解放，以知识赋能基层公务人员、以算法赋能决策研判过程，实现精简治理、敏捷治理、智能治理。因此，应积极利用新兴技术优化治理模式和治理体系，加强对地方政府在数字技术辅助下实现治理创新的案例宣传和推广，以数字化助力治理效能的提升。

（来源：《光明日报》）